

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

通报

2020 年第 2 期（总第 82 期）

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编

2020 年 5 月 18 日印发

2020 年 4 月，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以下简称“质监站”）开展日常监督检查工作的同时，全面推进第三期全市重点在建水务工程第三方质量安全检查评估工作、特种设备专项检查、建筑废弃物排放管理检查等；同时，积极参与汛期安全和基坑（槽）坍塌安全隐患专项检查等工作。现将 4 月份监督检查等情况通报如下：

一、监督项目基本情况

经统计，4 月份监督项目 479 项，其中续建项目 475 项，新开工项目 4 项，合同工程完工或竣工验收 10 项，各区项目分布情

况详见图 1。



图 1 4 月全市监督项目数量分布图

为进一步做好在建水务工程防汛和基坑（槽）防坍塌工作，本月质监站开展了汛期安全和基坑（槽）坍塌专项检查，检查发现存在未编制度汛方案或专项应急预案、未建立相关台账、未进行应急演练等 46 项安全隐患。同时，质监站进行了特种设备专项检查，累计检查了 1 台盾构机、1 台门式起重机、43 台吊篮、13 台塔吊，发现了 88 项安全隐患。针对上述检查发现的问题，质监站现场督促建设单位高度重视，并下发文书要求及时组织参建单位落实相关整改措施。

在日常监督检查过程中，质监站在强化对参建各责任主体质量安全行为监督检查力度的同时，进一步加大了工程实体质量、现场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的检查力度。针对监督检查和第三方评

估检查发现的质量安全问题，本月质监站共下发了 156 份现场检查结果通知书、54 份预警通知书、13 份整改通知书（详见表 1 及附件），并责令相关责任单位及时整改落实。目前，上述质量安全问题大部分已按要求整改完毕。

表 1 4 月监督检查项目分布表

项目	监督项目数 (项)	监督检查 (项目·次)	预警文书 (份)	整改文书 (份)
福田区	4	3		
罗湖区	4	1		
盐田区	5			
南山区	8	14	7	1
宝安区	117	13	10	1
龙岗区	64	30	14	2
龙华区	23	6	1	
坪山区	42	12	5	1
光明区	12	6	1	1
大鹏新区	15	7		
局属单位	69	41	7	4
水务集团及其他企业	116	23	9	3
合计	479	156	54	13

二、质量安全管理行为监督情况

4 月深圳进入汛期，全市在建水务工程质量与施工安全状况总体情况稳定，但项目各参建单位在主要管理人员到岗履职情况和制度执行方面仍存在较多问题，各参建单位应严格执行相关程序和制度，加强人员管理，详细情况如下：

（一）未严格执行相关程序、制度。如同乐片区 23-1 基本

农田排洪渠整治工程形象进度已为 98%，但项目划分未报我站确认；福永水质净化厂（一期）提标改造工程尚未取得施工许可证并已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开工，不符合正常建设程序；丰树山供水隧洞衬砌缺陷处理工程于 3 月 26 日复工，建设单位未按《深圳市水务局关于落实在建水务工程科学有序复工工作的通知》要求组织开展复工前安全检查，施工单位未进行复工前全员安全教育；西丽水库溢洪道修缮工程电工莫某上岗前未进行三级安全教育；龙华水质净化厂二期提标改造工程主要构筑物已基本封顶，设备安装单位已进场施工，但仅办理了基坑部分提前开工手续，施工许可手续不完善，电工、架子工无特种作业操作证。

（二）部分项目工程内业资料不齐全或流于形式。如沙井水质净化厂二期提标改造工程（第一阶段）未见相关临时用电档案资料，安全技术交底资料与班前活动记录相关受教育人员不匹配，未建立安全隐患排查台账，建设单位安全检查记录整改复查流于形式；观澜河流域（龙华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长坑水综合整治工程防洪度汛方案针对性不强，施工单位申报并经监理单位批准的材料进场报验单钢筋品牌填写有误；龙华水质净化厂二期提标改造工程未提供项目划分资料和设备安装记录，部分设备缺少质量证明文件和开箱验收记录，变配电系统已完成设备安装，未提供设备进场报验资料；福田区易涝风险区整治工程（2018 年整治部分）白石路顶管跨滨河大道段（软基处理地段且紧邻地铁）无地质勘察资料。

(三) 部分参建单位主要负责人仍存在未到岗履职的情况，如沙井水质净化厂二期提标改造工程（第一阶段）、观澜河流域（龙华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长坑水综合整治工程等 4 个项目的主要管理人员未按规定到岗履职（见表 2）。

表 2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未到岗情况一览表

序号	检查日期	工程名称	未到岗人员
1	3月30日	沙井水质净化厂二期提标改造工程（第一阶段）	中国地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毕继生、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总监理工程师肖长萍
2	4月9日	观澜河流域（龙华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长坑水综合整治工程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王严华
3	4月10日	坪山区金联路与丹梓大道路口内涝整治工程	深圳京格建设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刘二龙、技术负责人柳德全；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总监理工程师余少刚
4	4月10日	福永水质净化厂（一期）提标改造工程	四川青石建设有限公司安全员张国强和曾建军

(四) 部分单位的周检查报送情况不齐全。福田片区、罗湖片区、南山片区、盐田片区、龙华片区、光明片区、坪山片区、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等单位未按要求报送周检查。大鹏新区、宝安区报送较为及时、齐全（见表 3）。

表 3 施工期水务工程建设管理周检查报送情况一览表（统计截止：4月30日）

序号	建设单位（按片区）	第 14、15 周 (4.1-4.10)		第 16 周 (4.13-4.17)		第 17 周 (4.20-4.24)		第 17 周 (4.27-4.30)	
		应报数量	实报数量	应报数量	实报数量	应报数量	实报数量	应报数量	实报数量
1	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27	8	27	0	27	0	27	0
2	市深圳河湾流域管理中心	2	0	2	0	2	0	2	0

序号	建设单位（按片区）	第 14、15 周 (4.1-4.10)		第 16 周 (4.13-4.17)		第 17 周 (4.20-4.24)		第 17 周 (4.27-4.30)	
		应报 数量	实报 数量	应报 数量	实报 数量	应报 数量	实报 数量	应报 数量	实报 数量
3	市茅洲河流域管理中心	5	0	5	0	5	0	5	0
4	市东江水源工程管理处	7	0	7	0	7	0	7	0
5	市铁岗·石岩水库管理处	2	0	2	0	2	0	2	0
6	市北部水源工程管理处	4	2	4	1	4	0	4	0
7	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7	0	7	0	7	0	7	0
8	市公明供水调蓄工程管理处	6	3	6	3	6	3	6	3
9	市龙岗河坪山河流域管理中心	4	0	4	0	4	0	4	0
10	福田片区	7	0	7	0	7	0	7	0
11	罗湖片区	4	0	4	0	4	0	4	0
12	南山片区	5	0	5	0	5	0	5	0
13	盐田片区	2	0	2	0	2	0	2	0
14	龙岗片区	47	14	47	18	47	18	47	18
15	龙华片区	24	0	24	0	24	0	24	0
16	宝安片区	53	25	53	25	53	25	53	25
17	光明片区	11	0	11	0	11	0	11	0
18	坪山片区	32	0	32	0	32	0	32	0
19	大鹏片区	10	9	10	9	10	9	10	9
20	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32	0	32	0	32	0	32	0
21	其他	6	0	6	0	6	0	6	0
22	总计	297	61	297	56	297	55	297	55

三、工程实体质量方面

(一) 材料与实体质量监督抽检情况

本月质监站共对 38 个在建水务工程的管材、钢筋等原材和实体质量进行了 18 类检测项目的监督抽检（见表 4）。抽检的管材、钢筋和水泥等原材料质量较好，无抽检不合格情况。抽检的

混凝土结构、桩基等实体中，龙岗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设计采购和施工）-黄竹坑水综合整治工程的 6 个混凝土芯样抗压强度均达不到设计强度值，其中 5 个样品厚度达不到设计厚度值。

针对上述监督抽检中所发现的问题，质监站及时下发了整改文书，要求责任单位尽快整改处理（见表 5）。

表 4 监督抽检检测项目表

序号	重点检测项目	检测数量	序号	重点检测项目	检测数量
1	薄壁不锈钢管	22 组	10	水泥物理性能(快速法)	3 组
2	给水用聚乙烯 (PE) 管材	9 组	11	回弹法检测混凝土抗压强度	7 构件
3	钢筋混凝土排水管	2 组	12	通用硅酸盐水泥	4 组
4	管材卫生性能	45 组	13	建筑地基基础混凝土芯样抗压强度	38 组
5	管道 CCTV (闭路电视系统) 摄像	523.35 米	14	路面砼芯样抗压强度及厚度	4 组
6	水及燃气用球墨铸铁管、管件和附件	21 组	15	喷射混凝土厚度	3 组
7	热轧光圆钢筋	1 组	16	锚（索）杆拉拔试验	3 根
8	热轧带肋钢筋	42 组	17	桩基（低应变法）	3 根
9	钢筋焊接	1 组	18	桩基（钻芯法）	900 米

表 5 监督抽检不合格情况统计表

序号	抽检项目	不合格数量	工程名称	处理方式
1	路面砼芯样抗压强度及厚度	2 组（6 个芯样）	龙岗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设计采购和施工）-黄竹坑水综合整治工程	已发文书责令整改(深水质监〔2020〕改字第 15 号)

（二）实体质量检查情况

1. 部分项目建（构）筑物实体和外观质量较差。如大空港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沙福河综合整治工程混凝土挂板表面蜂窝麻面，模板对拉杆未切割封堵（图 2）；南澳河综合整治工程人民路左岸箱涵橡胶止水带搭接处断开，中心偏移（图 3）；龙

岗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施工)-田心村排水渠综合整治工程新业路混凝土路面表面裂缝较多 (图 4); 大空港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沙福河综合整治工程巡河路结构层 55cm 包括含 (10cm 石粉渣垫层、20cm 碎石垫层, C25 透水混凝土面层 25cm), 现场实测 C25 透水混凝土厚度为 10cm, 未施工石粉渣垫层和碎石垫层 (图 5); 大空港新城区截流河综合治理工程-主体部分 (不含生态修复) 配电房的吊装孔洞侧墙存在钢筋锈蚀严重、木模板局部破损、混凝土结合面凿毛不满足规范要求等问题 (图 6)。

2. 部分项目未按设计或规范要求施工。如王母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河口水闸交通桥 Fm-50 型伸缩缝两侧 25cm 设计要求混凝土标号为 C50, 现场靠桥面一侧伸缩缝混凝土与桥面铺装混凝土 C40 为一次浇筑, 未按设计分次浇筑; 龙岗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 EPC (设计采购施工)-田心村排水渠综合整治工程 7#节点护栏基础分缝填塞材料不规范 (设计要求采用硬质泡沫板, 现场采用竹胶板); 同乐片区 23-1 基本农田排洪渠整治工程干流和支流的沿河路植草砖下铺垫层未按照设计要求分层回填砂石和碎石 (图 7); 沙井水质净化厂二期提标改造工程 (第一阶段) 精密过滤池隔墙未按照要求凿毛; 龙岗河流域田脚水综合整治工程挡墙变形缝未按设计要求放置分缝材料。



图2 大空港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沙福河综合整治工程混凝土挂板表面蜂窝麻面。



图3 南澳河综合整治工程人民路左岸箱涵橡胶止水带搭接处断开。



图4 龙岗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EPC（设计采购施工）-田心村排水渠综合整治工程新业路混凝土路面表面裂缝较多。



图5 大空港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沙福河综合整治工程巡河路结构层55cm包括含（10cm石粉渣垫层、20cm碎石垫层，C25透水混凝土面层25cm），现场实测C25透水混凝土厚度为10cm，未施工石粉渣垫层和碎石垫层。



图6 大空港新城区截流河综合治理工程-主体部分（不含生态修复）存在钢筋锈蚀严重、混凝土结合面凿毛不满足规范要求等问题。



图7 同乐片区23-1基本农田排洪渠整治工程干流和支流的沿河路植草砖下铺垫层未按照设计要求分层回填砂石和碎石。

四、施工安全管理方面

（一）安全文明施工情况

检查发现新大河综合整治工程泛洪区裸露土未覆盖或覆绿（图 8）；岗头河综合整治一期工程 5#节点箱涵基坑右侧支护桩表面虚土未清除，箱涵基坑两侧边缘堆放钢筋混凝土管、钢筋等重物；石岩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期）现场钢板、钢管等材料堆放凌乱，交叉路口围挡不封闭，安全警示标识和夜间安全警示灯设置不足；观澜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丹坑水综合整治工程碧蓝路施工区域材料堆放凌乱，部分材料堆放依靠围挡，导致变形（图 9）；岗头河综合整治一期工程 4 节点河道内堆放大量弃土，未及时清运，且河道上游依靠涵管导流，减小了河道过流面积，影响河道行洪安全（图 10）。

（二）机械安全使用方面

检查发现清林径引水调蓄工程第四标段所使用的门式起重机的导绳器、运行行程限位器、抗风防滑装置、缓冲器和端部止挡等内容检验均为不合格；龙岗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18）-深水龙岗水务集团供水片区（一标段）两台吊篮（厂家：宁津县鲁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规格型号：ZLP630，产品编号：1907638、1907639）的悬吊平台缓冲装置、上行程限位、专用开关箱的电气保护等内容检测均不合格，一台吊篮（厂家：江阴市路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规格型号：ZLP630，产品编号：95010）的安全锁、上行程限位等内容检测均不合格；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初雨处理设施除外）塔吊存在起升钢丝绳在卷筒

处排绳不整齐、司机室右端操纵台操作手柄零位自锁功能失效、未见三月份定期检查报告等问题。

(三) 安全防护措施方面

临边防护及支护方面：坪山区金联路与丹梓大道路口内涝整治工程基槽未按照设计图纸要求进行钢板桩支护，基槽周边未设置有效的临边防护（图 11），未按规范要求设置专用的上下施工通道；孖庙涌排涝泵站工程进水口处临边防护采用钢筋护栏，局部密目网脱落，现场 2 名作业人员未佩戴安全帽（图 12），现场圆盘锯未设置防护罩；深圳市前海-南山排水深隧系统工程土建 I 标郑宝坑渠预处理站施工区沟槽及钻孔桩临边防护缺失，主隧结合井及结合井渣土坑部位临边防护缺失。

脚手架搭设方面：沙湖泵站厂区修缮整治工程泵房外墙防水施工脚手架存在部分立杆间距过大（部分实测为 4800mm）、扫地杆高度不满足规范要求（部分实测为 600mm）、部分杆件端部扣件盖板的边缘至杆端距离不足 100mm 等问题（图 13）；福永水质净化厂（一期）提标改造工程鼓风机房脚手架搭设不规范，存在缺少连墙件，防倾覆措施设置不足，立杆垫板不符合规范要求等问题；大空港新城截流河综合治理工程-主体部分（不含生态修复）脚手架验收工作流于形式，正在使用的脚手架存在立杆基础泡水、部分扫地杆和水平杆缺失、剪刀撑设置不连续等问题；龙田、沙田水质净化厂提标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沙田 1、2 号生物池脚手架作业层未设置拦腰杆、安全网，脚手板未满铺（方木代替脚手板且未固定）。



图 8 新大河综合整治工程泛洪区裸露土未覆盖或覆绿。



图 9 观澜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丹坑水综合整治工程碧蓝路施工区域材料堆放凌乱，部分材料堆放依靠围挡，导致变形。



图 10 岗头河综合整治一期工程 4 节点河道内堆放大量弃土，未及时清运，且河道上游依靠涵管导流，减小了河道过流面积，影响河道行洪。



图 11 坪山区金联路与丹梓大道路口内涝整治工程基槽未按照设计图纸要求进行钢板桩支护，基槽周边未设置有效的临边防护。



图 12 孖庙涌排涝泵站工程，现场作业人员未佩戴安全帽（2 人）。



图 13 沙湖泵站厂区修缮整治工程泵房外墙防水施工脚手架部分立杆间距实测为 4800mm，且未设置扫地杆。

五、分析与建议

(一) 做好安全风险集中排查整治工作

为进一步强化水务行业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有效防范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推动全市水务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市水务局编制印发了《水务行业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基本指引（试行）》，各水务工程项目法人应组织开展危险源辨识与风险评价工作，落实风险分级管控，建立工程重大安全风险清单，严格按照《水务行业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基本指引（试行）》全面开展安全事故隐患排查工作，重点关注高边坡、深基坑、脚手架、高支模、起重吊装、围堰、洞室工程、有限空间作业等关键项目，对排查出的隐患明确责任人、整改措施、整改时限，确保安全隐患全部整改落实到位。

(二) 强化水务工程汛期防御工作

为全面做好在建水务工程防汛备汛工作，参建各方应进一步理顺责任链条，明确安全和防汛责任主体及具体负责人。项目法人应组织各参建单位全面开展自查自纠工作，全面检查施工导流建筑物、挡泄水建筑物、破堤施工建筑物、暗渠化河道清淤挂管、管涵疏浚等重点部位是否满足安全度汛要求。近期强对流天气出现频繁，各有关单位应密切关注气象预警信息，加强值班值守，及时启动预案，按照预案各司其职，全面加强水灾害防御。加强值班值守和信息报送工作，切实做好短时强降水和大风防御措施，确保应急处置及时高效。

（三）加强水务工程沟槽开挖施工安全管理

为规范沟槽开挖作业安全行为，预防和控制沟槽坍塌等事故的发生，避免沟槽施工破坏供水、排水、燃气、电力、地铁、通信等管线及其附属设施，确保生命安全和沟槽周边环境安全，各参建单位应严格执行《深圳市水务工程沟槽开挖安全施工作业指引（试行）》，履行各自职责，规范沟槽开挖工作程序，落实安全管理要求，提高应急救援能力。

（四）加强建筑废弃物排放管理

各参建单位应严格落实《2020年建设工程建筑废弃物排放管理专项整治工作方案》要求，继续完善工地信息录入情况，提高工地签认率，大力降低未申报联单率。第一季度全市水务在建工程签认率为74.15%、未申报联单率达95.33%，排名在全市各行业较差。特别是个别单位未申报联单率居高不下的情况仍然存在，需要继续抓紧、抓实、抓细排放管理各项工作，确保在建水务工程排放管理工作取得更大成效。

附件

2020年4月质量安全监督检查情况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参建单位	存在的问题
1	沙湖泵站厂区修缮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建河图建设有限公司	3月31日监督检查发现： 1. 泵房外墙防水施工脚手架已通过验收，但现场仍存在部分立杆间距过大（部分实测为4800mm）、扫地杆高度不满足规范要求（部分实测为600mm）、部分杆件端部扣件盖板的边缘至杆端距离不足100mm等问题。 2. 对上述安全问题，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未及时指出并督促施工单位整改处理。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改字第7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2	沙井水质净化厂二期提标改造工程（第一阶段）	建设单位：深圳中节能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地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月30日监督检查发现： 一、主要管理人员在岗情况： 项目经理（毕继生）不在岗，总监理工程师（肖长萍）不在岗； 二、精密过滤池隔墙施工现场问题 1. 施工现场材料堆放较乱，无防护无标识标牌；无相关消防灭火器材及缺少相关安全生产警示标识，存在消防隐患。 2. 隔墙钢筋绑扎高处作业平台采用几根方木简易搭设，不牢固，不规范。 3. 高处作业工人安全意识不强，安全带戴而不系挂，未有保护作用。 4. 临时用电不符合规范要求。 5. 精密过滤池隔墙未按照要求凿毛。 6. 监理单位未能履行相关安全及质量职责，未及时发现并督促施工单位整改落实。 三、内业资料问题： 1. 参建各方未履行防洪度汛相关职责。（详见2020年在建水务工程汛期安全生产检查表） 2. 未见相关临时用电档案资料； 3. 安全技术交底资料与班前活动记录相关受教育人员不匹配，存在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责任落实不到位情况。 4. 施工单位未严格落实日常安全检查制度，未建立安全隐患排查台账。

序号	工程名称	参建单位	存在的问题
			<p>5. 建设单位安全检查记录整改复查流于形式，现场未完成整改，未经核实，签署复查意见完成整改。</p> <p>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改字第8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p>
3	同乐片区23-1基本农田排洪渠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管理局 设计单位：中工武大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交一公局集团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p>4月7日复工复产防疫及安全生产检查时发现：</p> <p>1. 干流和支流的沿河路植草砖下铺垫层未按照设计要求分层回填砂石和碎石。</p> <p>2. 工程形象进度已为98%，但项目划分还未报我站确认。</p> <p>3. 由于机构改革的调整，建设单位负责本工程的责任人进行了调整，暂未明确相应的负责人，请建设单位尽快明确对应的负责人。</p> <p>4. 疫情防控管理体系不完善，未按要求建立由建设单位牵头，监理、施工单位参与的疫情防控指挥部。</p> <p>5. 未编制度汛方案及防汛应急预案。</p> <p>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改字第9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p>
4	坪山区金联路与丹梓大道路口内涝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京格建设有限公司	<p>4月10日监督检查发现：</p> <p>1. 项目经理、总监监理工程师未履职到岗，请假手续不全，技术负责人不在岗。</p> <p>2. 基槽未按照设计图纸要求进行钢板桩支护。</p> <p>3. 基槽周边未设置有效的临边防护，未按要求设置专用的上下施工通道。</p> <p>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改字第10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p>

序号	工程名称	参建单位	存在的问题
5	福永水质净化厂（一期）提标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四川青石建设有限公司	4月10日监督检查发现： 1. 该项目尚未取得施工许可证并已于2019年9月10日开工，违反建设程序。 2. 监督检查时安全员张国强和曾建军不在岗。 3. 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较差，材料堆放杂乱，曝气生物滤池部分临边洞口缺少防护措施。 4. 鼓风机房脚手架搭设不规范，存在未经验收便投入使用，脚手架缺少连墙件，防倾覆措施设置不足，立杆垫板不符合规范要求等问题。 5.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不规范：电缆线随意拖地敷设或穿越、绑挂于脚手架上；个别在使用的振岛棒距开关箱较远，不满足安全距离要求。 6. 曝气生物滤池墙顶有裂缝，泵机吊装台已浇筑混凝土排柱（右起第2根）局部露筋，存在质量隐患。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改字第11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6	清林径引水调蓄工程第四标段	建设单位：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月7日门式起重机专项检查发现： 现场所使用的门式起重机的导绳器、运行行程限位器、抗风防滑装置、缓冲期和端部止挡等内容检验均为不合格。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改字第12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7	龙岗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18）-深水龙岗水务集团供水片区（一标段）	建设单位：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吉林省中天建筑规划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启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月18日吊篮专项检查发现： 两台吊篮（厂家：宁津县鲁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规格型号：ZLP630，产品编号：1907638、1907639）的悬吊平台缓冲装置、上行程限位、专用开关箱的电气保护等内容检测均不合格；一台吊篮（厂家：江阴市路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规格型号：ZLP630，产品编号：95010）的安全锁、上行程限位等内容检测均不合格。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改字第13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序号	工程名称	参建单位	存在的问题
8	孖庙涌排涝泵站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设计单位：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监理单位：佛山市南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金中天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4月17日质量安全评估发现： 现场作业人员未佩戴安全帽（2人）、现场泵站屋顶上下爬梯搭设不规范等问题（现场安全问题14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7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8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3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5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改字第14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9	龙岗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EPC（设计采购和施工）-黄竹坑水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广东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水利部长江水利委员会陆水枢纽工程局	4月15日监督抽检发现： 抽检的6个混凝土芯样中存在5个样品厚度达不到设计厚度值；6个混凝土芯样抗压强度均达不到设计强度值。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改字第15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10	大空港新城区截流河综合治理工程-主体部分（不含生态修复）	建设单位：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4月20日质量安全评估发现： 石围涌支护桩偏位、钢筋加工区工人未佩戴安全帽等问题（现场质量问题1项、安全问题10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4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3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5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改字第16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4月26日监督检查发现： 1. 现场脚手架验收工作流于形式，正在使用的脚手架存在立杆基础泡水、部分扫地杆和水平杆缺失、剪刀撑设置不连续等问题。 2. 配电房的吊装孔洞侧墙已完成钢筋绑扎和木模板的安装，但存在钢筋锈蚀严重、木模板局部破损、混凝土结合面凿毛不满足规范要求等问题，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未按要求履职，致使施工现场质量失控。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改字第18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序号	工程名称	参建单位	存在的问题
11	茅洲河流域（东坑水）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4月20日质量安全评估发现： 调蓄池下池车道脚手架搭设与方案不符、沉淀池临边防护不符合要求等问题（现场质量问题2项、安全问题6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10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1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改字第17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12	南山区治水提质-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4月24日隧洞盾构施工安全专项检查发现： 始发井临边堆放大量管片材料安全距离不足，始发井墙面砂浆喷锚局部脱落未及时清理修复，管片有个别橡胶片脱胶，隧洞内通风管局部破损未进行更换，隧洞内管片存在裂纹、错台、渗水现象等24项质量安全问题。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改字第19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4月14日质量安全评估发现： XZ0+500-XZ0+800段挡土墙局部麻面，始发井段个别电焊机连接线缺失绝缘胶套，始发井段搅拌站上下通道扶手缺失等质量安全问题（现场质量问题2项、现场安全问题9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4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5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5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55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13	丰树山供水隧洞衬砌缺陷处理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设计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宏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月31日复工复产防疫及安全生产检查发现： 1. 工程已于3月26日复工，建设单位未按《深圳市水务局关于落实在建水务工程科学有序复工工作的通知》要求组织开展复工前安全检查，施工单位未进行复工前全员安全教育。 2. 施工现场未设置防疫测温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16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序号	工程名称	参建单位	存在的问题
14	岗头河综合整治一期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广东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电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p>4月1日监督检查发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5#节点进口侧边坡过陡，现场既未放坡又未支护。 2. 5#节点箱涵基坑右侧支护桩表面虚土未清除。 3. 5#节点箱涵基坑两侧边缘堆放钢筋混凝土管、钢筋等重物，存在安全隐患。 4. 9#节点脚手架施工操作平台未铺脚手板，高处作业未系安全带。 <p>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17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p> <p>4月9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p> <p>6节点冠梁伸缩缝填缝材料与设计不符、现场临时用电不规范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10项、现场安全问题5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6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4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3项）。</p> <p>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38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p> <p>4月15日监督检查发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节点新建箱涵附近边坡土体因泥浆池水浸泡土体松软，存在滑坡安全隐患。 2. 1节点1#接收井（兼作工作井）中存在雨水箱涵出口（箱涵上游未封堵），存在突然泄水的安全隐患。 3. 4节点河道内堆放大量弃土，未及时清运，且河道上游依靠涵管导流，减小了河道过流面积，影响河道行洪。 4. 4节点箱涵顶板满堂撑上方集中堆放钢管、方木等杂物，存在高处坠物的风险。 5. 4节点新建箱涵附近边坡未按设计要求放坡且无其他支护措施。 <p>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48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p>

序号	工程名称	参建单位	存在的问题
15	横岗水质净化厂二期提标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方水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4月1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高效沉淀池池壁外露钢筋未采取防腐措施、施工现场脚手架搭设不规范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9项、现场安全问题8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5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5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建设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18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16	横岭水质净化厂二期提标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北控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4月1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现场工艺管道检查井盖板座浆不饱满、现场材料码放不整齐且无标识标牌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5项、现场安全问题3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3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3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19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17	龙田、沙田水质净化厂提标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建设单位：深圳市深水龙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4月1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沙田1、2号生物池脚手架作业层未设置拦腰杆、安全网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10项、现场安全问题4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7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3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3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0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18	洪湖水质净化厂一期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交一航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4月7日汛期安全和基坑（槽）坍塌安全隐患专项检查发现： 北侧膜池施工便道挖出的土方，堆放于基坑东侧和基坑北侧，拟用于后期基坑回填。弃土临近基坑，未根据堆放范围、高度、密实度，覆盖标准、周边排水要求等进行安全复核。 目前，深圳已进入汛期，堆放的土体存在坍塌或滑坡的安全隐患。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1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序号	工程名称	参建单位	存在的问题
19	石岩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期）	建设单位：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骏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p>4月8日汛期安全和基坑（槽）坍塌安全隐患专项检查发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箱涵基坑临边安全防护设置不满足规范要求，箱涵基坑内的积水未及时进行抽排； 2. 现场钢板、钢管等材料堆放凌乱，且部分材料直接堆放基坑边； 3. 交叉路口围挡不封闭，安全警示标识和夜间安全警示灯设置不足； 4. 施工现场与地铁施工、周边房屋拆迁有交叉，应签订相关安全协议，明确安全职责，确保施工安全。 <p>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2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p> <p>4月13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p> <p>田心水明渠上游段箱涵混凝土局部漏筋、田心水税务局段过道脚手架立杆基础个别悬空等问题（现场质量问题2项，安全问题7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3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3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p> <p>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31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p>
20	固戍水质净化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建设单位：深圳市固戍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p>4月1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p> <p>施工日志记录不齐全、10号搅拌桩机电箱排线凌乱、积水坑临边防护缺失等问题（现场安全问题6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5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监理单位安全管理行为问题3项）。</p> <p>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2）警字第23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p> <p>4月8日汛期安全和基坑（槽）坍塌安全隐患专项检查发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基坑开挖应严格按已编审的专项方案施工，并落实相关应急预案措施； 2. 施工现场排水设施不完善，致使基坑积

序号	工程名称	参建单位	存在的问题
			<p>水、厂区内运输车辆道路泥泞；</p> <p>3.2 工区新建钢筋加工厂处电焊机缺少专用开关箱，且电焊机不作业时焊条未取下；</p> <p>4. 现场部分裸露土体未覆盖；</p> <p>5. 施工现场用于搅拌桩作业设备的高度超过5米，应防止超高设备在移动、拆卸时出现倾覆的安全隐患。</p> <p>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2〕警字第24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p>
21	观澜河流域（龙华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长坑水综合整治工程	<p>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p> <p>设计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p> <p>监理单位：广州万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p> <p>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p>	<p>4月9日监督检查发现：</p> <p>1. 防洪度汛方案针对性不强，GZH1+800~840段灌注桩施工现场河道已阻断，严重影响河道行洪。</p> <p>2. GZH2+700处属于高边坡作业，进场临河边施工道路边坡较陡，土体松散，防护措施不完善，边坡稳定存在严重安全隐患。</p> <p>3. 检查原材料进场申报资料中发现，施工单位申报并经监理单位批准的材料进场报验单钢筋品牌填写有误。</p> <p>4.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王严华）不到岗。</p> <p>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2〕警字第25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p>
22	深圳市前海-南山排水深隧系统工程土建I标	<p>建设单位：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p> <p>设计单位：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艾奕康有限公司</p> <p>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p> <p>施工单位：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p>	<p>4月11日汛期安全和基坑（槽）坍塌安全隐患专项检查发现：</p> <p>1. 郑宝坑渠预处理站施工区：临时用电不规范，未严格执行三级用电两级保护要求；沟槽及钻孔桩临边防护缺失；吊车作业不符合吊装作业规程，吊卸油脂桶未用专用卡扣吊装。</p> <p>2. 主隧结合井施工区：主隧结合井渣土坑开挖缺少支护措施，应严格按已编审方案实施；主隧结合井及结合井渣土坑部位临边防护缺失；主隧结合井基坑开挖未设置垂直上下通道，不满足施工现场相关安全要求；主隧结合井基坑内未设置抽排水设备。</p> <p>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2〕警字第26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p>

序号	工程名称	参建单位	存在的问题
23	西丽水库溢洪道修缮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铁岗·石岩水库管理处 设计单位：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广东省水利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4月14日监督检查发现： 1. 电工莫良就未进行三级安全教育就上岗。 2. 安全技术交底无交底人员签名及日期。 3. 帷幕灌浆设备使用的压力表未进行校准就投入使用。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7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24	龙华水质净化厂二期提标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兴蓉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4月14日监督检查发现： 1. 项目主要构筑物已基本封顶，设备安装单位已进场施工，但仅办理了基坑部分提前开工手续，施工许可手续不完善。 2. 曝气池池顶柱受力钢筋与箍筋的交叉点未全数绑扎。 3. 高效池作业平台脚手板搭设不规范；架体未设置施工人员上下通道；个别竹梯搭设在悬空、承载力不足且无防滑措施的跳板上；高效池、曝气池部分临边、洞口无防护措施。 4. 电工、架子工无特种作业操作证。 5. 设备供货及安装单位未提供分包单位（变配电安装）施工资质，未提供项目划分资料和设备安装记录；部分设备缺少质量证明文件和开箱验收记录；变配电系统已完成设备安装，未提供设备进场报验资料。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8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序号	工程名称	参建单位	存在的问题
25	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初雨处理设施除外）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p>4月14日塔吊专项检查发现： 起升钢丝绳在卷筒处排绳不整齐、司机室右端操纵台操作手柄零位自锁功能失效、未见三月份定期检测报告等问题。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29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p> <p>4月17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调蓄池混凝土局部漏筋、错台，调蓄池内部脚手架部分未安装扫地杆，调蓄池脚手架基础局部积水未及时抽排等质量问题。（现场质量问题3项、现场安全问题7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5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1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58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p>
26	大磡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初雨处理设施除外）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p>4月14日塔吊专项检查发现： 司机室照明失效、司机室灭火器失效、未见塔式起重机定期检查记录等问题。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30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p> <p>4月15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调蓄池陶粒混凝土填充区Y10轴侧墙局部蜂窝麻面、错台，个别电箱接地线脱落、未接地线，脚手架个别脚踏板未固定等质量问题（现场质量问题3项，现场安全问题5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5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1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3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53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p>

序号	工程名称	参建单位	存在的问题
27	潭头河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p>4月16日监督检查发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现场供临时发电机的储油罐为普通储水罐，且设置在高压线正下方，缺少防火警示标识，不符合相关安全规范要求； 2. 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较差，施工设备随意放置，材料堆放凌乱，氧气、乙炔气瓶胶管随地拖扯，个别位置的施工通道已堵塞； 3. 现场配电箱无分路标识且接线端子排外露，开关箱缺少所属用电设备的标识，存在施工用电安全隐患。 <p>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32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p> <p>4月16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p> <p>芙蓉路立交顶管施工相邻错口实测为2.5cm、芙蓉立交桥顶管工作井泥浆泵传动部位未设置防护罩等问题（现场质量问题3项，安全问题6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4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5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3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p> <p>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45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p>
28	观澜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山厦河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p>4月3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p> <p>16号节点挡墙混凝土局部错台、胀模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8项、现场安全问题5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6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3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p> <p>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33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p>

序号	工程名称	参建单位	存在的问题
29	坪山河流域综合整治工程-坪山河干流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4月7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施工现场部分围挡损坏且不牢固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5项、现场安全问题4项, 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4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 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1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 对上述问题, 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34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30	坪山河干流大工业区裁弯段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4月7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挡墙伸缩缝未按要求处理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3项、现场安全问题3项, 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 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1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 对上述问题, 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35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31	龙岗河流域短小支流综合整治工程一期-老鸦山水库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月8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4"箱涵-3"箱涵挡墙有多处裂纹、现场临时用电不规范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8项、现场安全问题3项, 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3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 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5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 对上述问题, 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36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32	龙岗河流域田脚水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月8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挡墙伸缩缝未按设计要求放置分缝材料、脚手架上下通道未设置脚踏板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9项、现场安全问题4项, 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4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3项, 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5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 对上述问题, 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37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序号	工程名称	参建单位	存在的问题
33	白泥坑排水渠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4月9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节点3施工现场脚手架搭设与施工方案不符、施工作业区域河道临边防护缺失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6项、现场安全问题4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3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4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39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34	2019年龙岗区深圳河流域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设计单位：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广东城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4月10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个别栏杆有明显损坏断裂现象、河道施工未设置专用上下通道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11项、现场安全问题5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3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3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8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40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35	三洲田水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4月10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G0+400-G0+500段、华悦大酒店段砼伸缩缝材料与设计不符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5项、现场安全问题4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3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3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41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36	鹅公岭河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广东城华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4月11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8号点栏杆基础局部有裂纹现象、9号点专用上下通道未设置脚踏板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5项、现场安全问题8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5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3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3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42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序号	工程名称	参建单位	存在的问题
37	宝安区 2019 年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工程（茅洲河片区）、宝安区 2019 年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工程（大空港片区）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监督检查发现： 1. 部分工区项目部安全管理人员更换比较频繁，存在管理人员对本工程不熟悉、职责交接有遗漏等隐患，需做好管理人员的培训和交接。 2. 由于春节放假及疫情等原因，暗涵清淤作业队变动较频繁，导致作业人员对暗涵清淤作业流程不熟悉、对有限空间作业危险性认识不深刻，需加强对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与有限空间作业方面的安全培训。 3. 施工现场部分设备破损、陈旧，需对施工现场使用的设备进行全面排查，不能满足安全要求的设备应及时进行更换。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 43 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38	布吉河（龙岗段）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4 月 13 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铁东路桥梁伸缩缝预埋连接件钢筋断裂、大芬工区分洪箱涵隧道出口段隧洞作业照明不足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 6 项、现场安全问题 4 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 3 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 2 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 3 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 2 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 44 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39	宝安区沙浦北片区排涝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4 月 16 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窗洞口过梁浇筑前剪力墙部位未凿毛且存在露筋现象、泵房场地照明灯具基础螺栓未采取防锈措施等问题（现场质量问题 5 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 3 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 46 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40	燕罗片区排涝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4 月 16 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泵房外墙面漆成品保护不到位、现场发电机旁灭火器失效一处等问题（现场质量问题 1 项，安全问题 3 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 2 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 47 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序号	工程名称	参建单位	存在的问题
41	石岩河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广东如春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4月15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松白路闸口路基土方回填含垃圾较多、松白路闸口已安装完成路缘石成品保护不到位，被磕碰倾斜等问题（现场质量问题6项，安全问题5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5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5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49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42	前海铁石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铁岗水库排洪河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4月15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游步道透水混凝土表面不平整（2处）；步道透水混凝土表面开裂、破损、磨损等问题（现场质量问题3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1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1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50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43	大空港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沙福河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4月14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西环路桥-沙井路右岸花槽沉降缝未设置，混凝土挂板表面蜂窝麻面，模板对拉杆未切割封堵等问题（现场质量问题6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4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3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1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51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44	麻磡河流域综合整治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4月14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钢筋未采取上铺下垫措施，格构梁边坡植被种植局部存活率低，监理单位4月3日安全巡查资料未记录等3项问题。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52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序号	工程名称	参建单位	存在的问题
45	大磡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4月15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发电机设备未及时报审，2号井空压机防护罩缺失，4号井发电机未接地等质量问题（现场质量问题1项，现场安全问题5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4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54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46	茅洲河流域干支流沿线综合形象提升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4月17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界河下游SL3+020-SL3+140段巡河路混凝土基层浇筑表面不平整、界河下游SL3+140-SL3+240段个别部位大孔混凝土顶面标高控制不到位等问题（现场质量问题3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3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1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56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47	光明区公明排洪渠、合水口排洪渠、上下村排洪渠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单位：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4月18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上下村沉井位置氧气瓶未专库存放、上下村沉井位置临边防护未连续等问题（现场安全问题2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3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57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48	铁岗-石岩水库水质保障工程（一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4月18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3#人行钢桥3#桩基桩头破除表面不平整、杂物未清理干净，现场配电箱内未张贴系统接线图，电缆线沿钢管敷设无绝缘措施，配电箱内PE线未连接到PE端板上等质量问题（现场质量问题2项，现场安全问题3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5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1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59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序号	工程名称	参建单位	存在的问题
49	福田区易涝风险区整治工程(2018年整治部分)	建设单位: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4月2日监督检查发现: 白石路顶管跨滨河大道段无地质勘察资料, 该段顶管施工存在安全隐患, 请建设单位尽快组织参建各方召开专项评审会, 明确顶管段设计施工方案。 对上述问题, 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60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50	茅洲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中上游段干流综合整治工程-上下村调蓄池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设计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4月20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现场个别框架柱主筋锚入顶板被烧断、现场落地式双排脚手架作业层部分位置缺少拦腰杆等问题(现场质量问题2项, 安全问题7项, 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 监理单位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 对上述问题, 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61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51	北线引水工程安全隐患整改(含龙茜供水改造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设计单位: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	4月21日监督检查发现: 1. 钢管厂商佛山市汇灿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提供的钢管涂层厚度检测报告(JMC-01~JMC-36)显示检测日期为2020.03.25, 但现场有两段钢管标识的生产日期分别为2020.4.6、2020.4.20, 检测结果报告的日期早于生产日期。 2. 未严格遵照设计说明4.4.8条的规定施工, 在钢管上违规焊接吊耳和临时支撑; 正在吊装的钢管用单根缆绳进行吊装作业, 不满足施工工艺要求, 存在安全隐患。 对上述问题, 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62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序号	工程名称	参建单位	存在的问题
52	深圳市沙湾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设计单位：惠州市华禹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广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月21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李朗河箱涵顶板个别分缝填塞材料与设计图纸不符、丹竹头老桥施工围挡未全封闭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4项、现场安全问题5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4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63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53	龙岗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EPC（设计采购和施工）-黄竹坑水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设计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广东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水利部长江水利委员会陆水枢纽工程局	4月22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A段巡河路透水混凝土基础表面开裂（3处）、局部部位标高控制不到位，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6项、现场安全问题4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4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64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54	龙岗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EPC（设计采购和施工）-花园河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设计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广东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水利部长江水利委员会陆水枢纽工程局	4月22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北支流N2鹏利厂内盖板涵相邻盖板高差较大、北支流N2鹏利厂盖板涵盖板支撑体系不规范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5项、现场安全问题7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3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5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65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55	龙岗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EPC（设计采购施工）-田心村排水渠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设计单位：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广东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水利部长江水利委员会陆水枢纽工程局	4月23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新业路混凝土路面表面裂缝较多、新业路施工现场未设置公示公牌（七牌一图）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5项、现场安全问题6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2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4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3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66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序号	工程名称	参建单位	存在的问题
56	龙城街道嶂背社区嶂背大道排水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办事处 设计单位：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西部城建工程有限公司	4月24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箱涵橡胶止水带不符合设计规范要求、箱涵基坑未设置专用上下通道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7项、现场安全问题7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3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5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4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67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57	龙城街道回龙河北通道瓶颈段防洪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办事处 设计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广东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月24日质量安全评估时发现： 尾端箱涵配电箱内接线未分色等问题（其中现场质量问题7项、现场安全问题3项，施工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3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2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问题4项、安全管理行为问题1项）。 对上述问题，已发监督文书（深水质监〔2020〕警字第68号）要求相关单位处理。

送：局领导、局机关各处室、局属各单位，各区（新区）水务局、深汕特别合作区住建水务局、市水务集团和水务工程各参建单位。

联系电话：86301381-824